

花蓮縣政府「115年度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

甄選簡章

- 一、目的：為培育國際事務青年人才，使其具備國際視野及國際事務能力，花蓮縣補助5位花蓮縣學子出國學習德語並體驗當地文化，豐富國際學習經驗，增進國際事務理解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- 三、執行單位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中德文化經濟協會
- 四、報名資格：
 - (一) 截至115年3月31日止設籍花蓮縣滿十年以上之高中至大專院校二年級學生（不包含在職生）。
 - (二) 最近一學期在校成績平均成績需達80分以上。
 - (三) 曾獲錄取並參加過本計畫（含德國遊學）及教育希望工程公費留學之學生，請勿再度報名。
- 五、報名截止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27日（星期一）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請限時雙掛號郵寄至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)，信封封面務必註明「參加花蓮縣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。
- 七、報名檢附資料（含以下資料電子檔案光碟1份）：
 - (一) 報名表1份。
 - (二) 設籍花蓮縣之戶籍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 - (三) 最近一學期之成績單證明文件1份。
 - (四) 英語檢定（ELTiS、TOEFL、TOEIC 或 GEPT）或德語檢定（TestDaF 或Goethe-Test PRO）證明文件1份（無則免附）。
 - (五) 推薦信1封（中、英及德文均可、學校師長或社會人士推薦）。
 - (六) 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：含參加動機、相關學經歷或未來規劃等，中文1500~2000字。
 - (七) 具有原住民或中低收入戶者檢附相關證明（無則免附）。
- 八、審查作業與錄取方式：
 - (一) 報名資料審查：由收件人員進行報名資料檢核，資料缺漏不齊或未依

規定檢附者，視同報名不符，恕不補件。

(二) 書面審查：由專家學者進行報名資料審查，擇優8名進入面試，面試評審由專家學者進行個別面試。

(三) 書面審查占總成績之40%，面試占總成績之60%，依總成績錄取之。

(四) 總成績相同時，具有原住民族籍身份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資格優先錄取。

九、錄取名額：正取5名，備取3名。

十、審查面試、錄取名單公告及報到時間：

(一) 公告面試名單：預定於115年5月6日（星期三）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news.hlc.edu.tw/>）。

(二) 面試：115年5月9日（星期六）於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。

(三) 錄取名單：預定於115年5月15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news.hlc.edu.tw/>）。

(四) 報到時間：以錄取公告說明為準。

十一、錄取學員報到地點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到人員：正、備取學員。

(二) 報到地點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(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號)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1. 正、備取人員應攜帶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卡）正本，親自到場報到；如委託他人者，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書及雙方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卡）正本。
2. 如現場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；俟正取學員報到完畢後，若仍有缺額，則由備取人員依成績順序唱名候補，唱名3次未到場者視同棄權。

十二、出國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15年7月7日至115年8月6日。

(二) 地點：德國德勒斯登工業大學。

(三) 人數：5名。

(四) 內容：規劃德語學習、參訪德國歷史、文化及科技景點等課程。

十三、經費補助：錄取學員遊學經費由花蓮縣政府定額補助，本府得依經費狀況增減名額及補助額度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計畫名額有限，請報名者先行考量自身身體狀況與暑期行程規劃，確認錄取後可全程如期參加。

(二) 參加學員之權利義務如下：

1. 繳交遊學成果報告書：學生返國後，應於1個月內投稿本府縣政報導刊物有關文化差異省思及家庭生活回饋，並繳交成果報告。書面資料（中文2000字以上、英文或德文200字以上、附10張照片說明，並附電子檔光碟），內容包括在德國見聞的心得、收獲及對活動的建言，以利經驗的傳承與交流，1式5份裝訂成冊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，並同意成果報告書資料提供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開無償使用。
2. 花蓮縣如辦理英、德教育文化交流活動時，應擔任接待外賓人員或服務志工，並親自與親友出席花蓮縣政府辦理之記者會。
3. 完成上述事項者，始同意補助全額，否則補助全額之六分之五。
4. 學員自活動結束起二年內應配合本計畫相關之活動行程，協助傳承經驗與知識，並在學校進行心得分享至少2校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簽奉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花蓮縣政府

115年「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報名資料檢核表

| 學校名稱 | | 學生姓名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編號 | 資料名稱 | 自行檢核 (請打勾) | 收件人員檢核 (請打勾) | 備註 |
| 1 | 報名表 | | | 【附件二】 |
| 2 |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| | | 需設籍花蓮滿10年。 |
| 3 | 最近一學期成績單 | | | 在校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 |
| 4 | 推薦信 | | | 具體說明推薦理由、公益事證 |
| 5 | 參加培訓計畫說明書 | | | |
| 6 | 原住民族籍身份、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| | | 原住民族籍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 |

註1：報名資料請一律以 A4紙張列印。

註2：本表併同報名資料按順序排列對齊後，以長尾夾統一於左上角固定，無需裝訂。

註3：報名者確認報名資料均為屬實，如有偽造之情事，依法究責。

自行檢核人員：_____（簽名）

收件檢核人員：_____（簽名）

花蓮縣政府「115年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」

報名表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|--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中文姓名 | | | | 英文姓名 (與護照同) | | |
| 性別 | 男 女 | 護照 號碼 | | | 效期至 年 月 日 | |
| 出生年月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|
| 聯絡資訊 | 手機： E-Mail： | | | 就讀學校 (含班級) | | |
| 緊急連絡人 | 姓名： | | | 電話：(0) | | (H) |
| | 手機： | | | E-Mail：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 | | |
| 德語程度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從未學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、德語學分：_____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測驗(歐洲語言共同參照標準 GER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德語測驗(歐洲語言共同參照標準 GER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| | | | | |
| 健康狀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疾病或須注意事項：_____ | | | | | *務請誠實填寫 |
| 飲食習慣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 | | 不吃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| | |
| 出國經驗簡述 (無出國經驗者填“無”) | | | | | | |
| 從何處得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生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府網站或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| | | | | |
| | 參加過其他遊學團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國家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 | | | |
| 同意錄音、錄影及肖像權之使用 | 本人簽章：_____ | | | 監護人簽章：_____ | | |

附件三

花蓮縣政府國際事務青年人才培訓計畫 (監護人)同意暨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本遊學計畫期間保證遵守一切規定，凡個人行為及健康因素之法律責任，概由本人自行負責，與花蓮縣政府無涉。計畫結束後，依期返國，絕無脫(離)隊或滯留不歸等情事，倘未依簡章履行義務，本人無異議償還公費之六分之一予執行單位中德文化經濟協會。如違反以上規定，本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，且不殃及他人與花蓮縣政府，更不得以法律行為進行抗辯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為證。

此致 花蓮縣政府

具結人

學生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監護人： (簽章)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